

守公正初心 促和谐发展

——十堰仲裁委发挥仲裁优势助力经济社会发展综述

记者刘俊 通讯员刘汉平

仲裁者，止争榻略也。过去一年，十堰仲裁事业成绩不凡：累计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2036件，涉案标的额达15.33亿元；审结各类民商事纠纷案件2003件，其中调解及撤案515件，调解率达53.04%；互联网仲裁裁决结案1032件……

实干实为，笃行不息。十堰仲裁委始终按照“完善仲裁制度，提高仲裁公信力”的要求，以打造一流仲裁机构、建设鄂西省域区域仲裁中心为目标，紧盯全市中心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大力发挥仲裁优势，为守护地方法治公平正义、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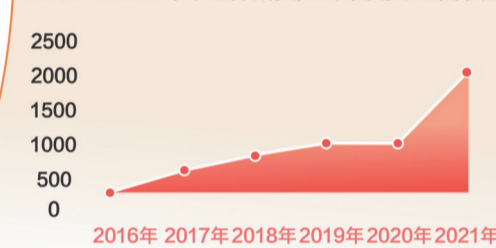


十堰仲裁委开展支部联合主题党日活动

2016-2021年十堰仲裁委员会受理案件总标的额 (单位:万元)



2016-2021年十堰仲裁委员会年度受理案件统计



智慧仲裁

打铁还需自身硬。从城区到县域，从一体到“十翼”(10个分支机构)，从线下到线上，十堰仲裁委自2003年成立以来，始终以创新姿态向一流奋进，紧紧围绕中心，倾力服务大局，准确把握市场主体需求，牢牢抓住仲裁质量与效率“两条生命线”，以专业发展引领智慧升级，持续提升仲裁工作水平。

申请人、被申请人不用到仲裁委，只需一部手机或一台电脑，登录指定平台，就能高效走完申请、立案、受理、缴费、送达、审理、举证、调解、裁决等一系列程序。这是该委深入践行“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一个缩影。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为兼顾高效与公平、便捷与规范，十堰仲裁委积极探索，创新构建“互联网+仲裁”体系，推动仲裁工作高质量发展。2017年以来，该委委托广州、武汉、北京等地多家科技公司，大力建设网络仲裁中心办案系统，成功配置多个网上仲裁办案平台，仲裁信息化水平实现大跨越。截至目前，已建成数字化

创新发展竞一流

网络视频庭审室3个，引入“堰仲云”“互仲链”“知仲云”“云锡科技”“广仲科技达”等5个网上办案系统平台，2022年8月建成独立自主研发的4.0版系统平台，在全省“智慧仲裁”建设中处于领先地位。

平台是基础，制度是保障。在智慧平台建设基础上，该委制定完善《仲裁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十堰仲裁委员会仲裁庭纪律》《十堰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十堰仲裁委员会远程在线庭审行为规范》《十堰仲裁委员会仲裁案件收费办法》等制度和条例，进一步约束和保障线上送达、线上庭审工作合规合法进行。

如今，随着案件管控系统、网络仲裁中心智慧平台的搭建，十堰仲裁委办案数量不断增加，办案质量稳步提升，仲裁公信力显著增强，有力维护了市场经济秩序，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为平安十堰、法治十堰、和谐十堰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过去一年，该委共受理各类网上案件1032件，涉案标的额达3725.39万元，结案率达100%。

高效仲裁

“感谢你们秉公执法，维护了我的合法权益。”今年8月，我市一食品公司负责人说。

据了解，该负责人发现公司获得著作权独家许可使用的“丹江口翘嘴鲂”美术作品被另一家水产公司侵权使用，遂向当地市场监管局投诉，请求职能部门依法责令对方停止侵权并赔偿损失。该局接诉后，及时与当地仲裁办事处联系。经仲裁庭调解，这一知识产权纠纷案在3天内圆满结案，赢得申请人和市场监管部门一致好评。

高效源自协同。十堰仲裁委建立“外部互联拓案源，内部协作保质效，多方联动和谐仲裁”工作机制，高效处理各类民商事纠纷案件。聚焦解决市场主体“急难愁盼”问题，以不断提高仲裁质效为落脚点，该委先后在郧阳区、鄖西县、房县、竹山县、竹溪县设立5个仲裁分会，在茅箭区、张湾区、丹江口市、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武当山旅游经济特区设立5个仲裁办事处。在受理各地各类仲裁案件的过程中，联合当地人民法院、司法局、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所等部门和机构，设立案件接待办公室，实行专人专事专办。去年9月，十堰仲裁委秘书处内设机构调整为立案部、审理部、综合部、发展部，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抓好责任落实，凝心聚力助推仲裁事业发展。

为不断提高诉(裁)前调解效率，该

助力发展勇担当

委在市政务服务中心开辟咨询立案窗口，落实首问负责制，做到有求必应、快速处置，极大方便群众仲裁立案及来访来信。此外，成立十堰市商事争议裁前人民调解委员会，十堰仲裁委秘书处选派专人入驻茅箭区人民法院调解立案窗口、十堰市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及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现场办公化解矛盾，拓展仲裁介入经济纠纷处理的覆盖面。

高效源自专业。在仲裁立案方面，该委实行预立案和受理案件两个“一站式”服务模式，为申请立案当事人提供人性化、规范化专业服务，树立和提升十堰仲裁形象。在案件管控系统上开设远程立案在线服务模块，全天候线上接受立案材料，实现网上缴费、网上审核、网上受理案件“一站式”达成，案件当事人坐在家也能“打官司”。在仲裁办案方面，坚持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案件审理中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建立仲裁裁决三级核阅制度、重大疑难案件专家咨询制度，层层把关仲裁文书拟稿、核稿、定稿、签发等环节。严格把好案件立案“入口关”，落实审理责任制，切实保障案件审理公平公正、合法合规。

高效展现担当。截至2022年9月，十堰仲裁委驻市中级人民法院人民调解委员会共接待案件当事人1200人次，成功调解民事纠纷830余件，处理争议标的的约1.3亿元，减免仲裁费约150余万元。



十堰市2022年度仲裁业务工作推进会现场



市司法局局长张树群(左)察看仲裁委便民服务窗口



十堰仲裁委办案人员送达物业纠纷案件

将触角延伸到基层一线，打通仲裁服务“最后一公里”；大力开展“送法进企”活动，为企业发展当好“法参谋”；积极参与全市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帮助金融机构打好“预防针”、提高“免疫力”……民生无小事，仲裁有温度。在追求自身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十堰仲裁委积极拓宽仲裁服务渠道，将服务阵地向乡村振兴、基层治理一线前移，以实际行动树立良好形象、擦亮服务品牌。

积极探索并建立“巡回仲裁庭”常态化制度。去年以来，该委秘书处多次深入郧阳区、张湾区、竹山县、鄖西县巡回开庭，通过提高仲裁效率、降低仲裁成本，简便快捷处理社区和乡村基层纷争，助力优化基层法治化营商环境，切实践行“仲裁为民”宗旨。

积极开展“送法上门”活动。自去年3月份开始，十堰仲裁委相关负责人及秘书处工作人员先后前往市房地产开发企业协会、市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市银行业协会、市保险行业协会、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重点走访规模企业和行业市场，深入了解各行业法律需求，落实仲裁费减(免)措施。2021年，累计为仲裁当事人减免、缓交仲裁费165万元，惠及困难群众280人、困难企业13家。

积极参与全市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成立专班走访全市18家银行，广泛宣传仲裁在金融纠纷化解、金融风险防控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帮助银行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今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十堰仲裁委驻会副主任、十堰仲裁委秘书处党支部书记王祥生带领仲裁委志愿服务队全体人员奔赴疫情防控一线，战高温、斗酷暑，认真做好包联社区卡点值守、人员查验、物资配送、核酸检测等各项工作，筑牢基层防疫坚固防线。

驻足回眸，答卷精彩；展望未来，重任在肩。在新的赶考路上，十堰仲裁委将围绕仲裁事业发展主旋律，向着“完善仲裁制度，提高仲裁公信力”的目标踔厉奋发、笃行不怠，为经济社会跨越发展继续贡献仲裁力量。

为民仲裁

服务发展铸品牌



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